

國立中山大學 10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考生注意事項

複查成績	(一)申請複查期間：104 年 11 月 27 日~11 月 29 日。 (二)請於上述期間，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考試－複查申請(成績查詢)』網頁登錄複查資料，複查程序詳見簡章。
正取生	(一)【第一階段報到】事宜及日期請逕洽各錄取系所。未辦理者，視同「自願放棄入學資格」。 【第二階段確認入學】報到通知將與考試入學錄取通知同時寄發，請留意本校碩士班考試入學放榜時間(約於 105 年 03 月)。 (二)錄取系所倘於簡章規定可受理提前入學申請(參考各系所簡章內容及報到規定)，且錄取生已取得入學學經歷(力)或預定 105 年 1 月大學畢業，得於報到時申請提前於 105 年 2 月(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擬申請者請於報到時繳交申請書、學歷(力)證件正本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申請書請至本校註冊網頁：http://selcrs.nsysu.edu.tw/stu_enroll 下載) (三)【第二階段確認入學】報到請洽註冊組，報到時應繳交： 1. 學歷(力)證件正本【尚無畢業證書之應屆畢業生，可於報到時繳交切結書，先行報到】。 2. 個人基本資料確認單。【請於第二階段放榜日後一週起至報到日前，先至本校教務處網路註冊網頁完成報到前基本資料確認後列印確認單】。 3. 身分證(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4. 報考在職進修之錄取生，需加繳服務機關進修同意書(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免繳交)。 5.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須另繳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證明影本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資料。※切結書及服務機關進修同意書可於註冊網頁下載。〈註冊組聯絡電話：07-5252000-2121〉 (四)本校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生註冊日期為 105 年 9 月中旬(確切時程依本校行事曆為準)，註冊相關訊息將於 7 月初 E-mail 通知，屆時請依通知內容至本校教務處網路註冊網頁查閱。
備取生	若正取生有缺額，需依序遞補時，將由各系所通知。經核准遞補並辦妥第一階段報到之備取生，需再辦理【確認入學】報到(遞補期限至 105 年 2 月 16 日)，未辦理者，視同「自願放棄入學資格」。遞補截止後如仍有缺額，由考試入學該招生系所錄取之備取生遞補。